

## 109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 壹、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行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本行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規定，於民國(下同)104 年 12 月 25 日第 24 屆第 14 次董事會訂定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下稱本辦法)；嗣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 6 月 3 日公告修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參考範例及其附表，且本行 108 年 12 月 17 日於董事會下設置「永續經營委員會」，爰依規檢討評估指標項目並修正本辦法，業經 109 年 10 月 20 日第 26 屆第 5 次董事會修正通過。

依本辦法之規定，應於每年年度結束時依據本辦法所訂定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並應於次年第一季完成，向董事會提出報告。

貳、本行 109 年度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理情形如下：

#### 一、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評估範圍及運作情形

本年度績效評估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包含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及個別董事會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成員。

#### 【第 25 屆及第 26 屆董事會/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情形】

25 屆												
姓名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永續經營委員會		
	任期	出席率	職稱	任期	出席率	職稱	任期	出席率	職稱	任期	出席率	職稱
凌忠源	108.04-109.06	100%	董事長 (召集人)	-	-	-	-	-	-	108.12-109.06	100%	召集人
吳澄清	106.06-109.06	100%	常務董事	-	-	-	-	-	-	-	-	-
梁國源	106.06-109.06	100%	常務 獨立董事	106.06-109.06	100%	獨立董事 (召集人)	106.7-109.6	100%	召集人	108.12-109.06	100%	委員

潘榮春	106.06-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6.06-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6.7-109.6	100%	委員	108.12-109.06	100%	委員
游啓璋	106.06-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6.06-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6.7-109.6	100%	委員	108.12-109.06	100%	委員
陳淮舟	106.06-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李世聰	106.06-109.02	0%	董事	-	-	-	-	-	-	-	-	-
蕭家旗	107.10-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張建一	107.06-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黃瑞沐	-	-	-	-	-	-	-	-	-	108.12-109.06	100%	委員

26 屆												
姓名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永續經營委員會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就任日	出席率	職稱
凌忠嫻	109.06	100%	董事長 (召集人)	-	-	-	-	-	-	109.07	100%	召集人
黃瑞沐	109.06	100%	常務董事	-	-	-	-	-	-	109.07	100%	委員
潘榮春	109.06	100%	常務 獨立董事	109.06	100%	獨立董事 (召集人)	109.07	100%	召集人	109.07	100%	委員
林重宏	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9.06	100%	獨立董事	-	-	-	109.07	100%	委員
孫致中	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9.06	100%	獨立董事	109.07	100%	委員	109.07	100%	委員
陳淮舟	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蕭家旗	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張建一	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李文雄	109.06	100%	董事	-	-	-	-	-	-	-	-	-
吳雨學	-	-	-	-	-	-	109.07	100%	委員	-	-	-

## 二、評估週期及期間

本行董事會依規每年應辦理當年度內部績效評估，本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期間為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三、評估方式

由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議事事務單位或秘書單位，分發「董事會成員績效評估自評表」及「功能性委員會委員績效評估自評表」予各董事及委員填寫後，再由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議事事務單位或秘書單位依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實際運作情形計算「董事會績效評估表」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表」各評估項目之評分，並由董事會議事事務單位計算各項指標之評估結果。

## 四、評估內容：

(一)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面向包括「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0 項評估指標。

(二)本行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經營委員會)運作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則包括「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25 項評估指標。

## 五、評估結果：

經依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運作實際情形暨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委員自評結果審慎評估，本行 109 年度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評估結果皆為「超越標準」。